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書函

地址：730207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3號
承辦人：辦事員周依儒
聯絡電話：警用766-2145#41
傳真電話：警用766-2144
電子信箱：eru@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南市警人字第11003473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有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送現行保險公司承作之防疫工作人員相關防疫保險方案資料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110年6月28日警署人字第1100104107號書函層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6月18日金管保壽字第1100139145號函副本辦理。
- 二、檢附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請至本局人事室公文附件網站下載。

正本：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新營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白河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麻豆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佳里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學甲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善化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新化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歸仁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玉井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永康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六分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副本：本局人事室

